渝中区就业和人才中心

关于工作制服采购竞争性磋商的邀请函

重庆市渝中区就业和人才中心（以下简称本单位或谈判邀请方），就本单位工作制服采购项目，邀请有相应资质的服务提供商进行竞争性磋商，并对所有货物及服务项目进行收费报价。

一、概况介绍

重庆市渝中区就业和人才中心现有工作人员43人（男性15人、女性28人，所有数量以实际量裁、制作为准）。本次采购包括1.每人中长款羽绒服1件、羊毛衫2件，人均标准最高不超过1750元；2.其中有2人，增加每人西服1套、长袖衬衫2件、短袖衬衫2件，人均标准最高不超过1500元。

1.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11月16日下午16时（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投标及谈判地点：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一路218号渝中区就业和人才中心418室

3.谈判邀请方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刘影 罗珊珊

联系电话：63720106、63720206

本次谈判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由谈判邀请方自主并参照招投标流程进行，但不受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

二、对谈判响应方的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提供商注册的经营范围中包含服装、服饰的生产或销售项目，并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响应方公司注册资金不小于500万元；

3.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具有较强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和组织实施能力，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生产、配送和服务要求，并具有类似项目实施经验，能够承担本项目实施，并有良好的工作业绩和履约记录；

5.经年检合格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具备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含：报价表、材料清单、技术解决方案、组织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验收方案等内容，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同类项目实施业绩一览表、单位介绍等。详细情况请参照评标细则逐项准备。

四、评标细则

谈判小组将通过打分的方式对各谈判响应方“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及最终报价的合理性”等内容进行评审，分值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档次  评分内容 | | | 分值 |
| 技术部分 | 投标产品的质量（13分） | | 投标产品的面料、辅料主要成份与采购需求的吻合程度（包括主要面料及辅料名称、成分说明、克重、纱支、组织结构等），是否符合采购文件和采购人需求，是否具有优势，其方案的可行性如何（3分） | 0-3 |
| 投标面料检测报告数据等情况（包括面料定量、定性分析，色牢度报告、起毛起球报告、强力报告等情况，是否含有偶氮成份等有毒成份等）（参考谈判响应方提供的具体检测报告）（3分） | 0-3 |
| 投标产品的制造工艺水平，包括生产设备、生产流程、制作工序、质量检验与检测等情况（参考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样衣及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料）（4分） | 0-4 |
| 投标产品的知名度、信誉，产品投放市场和市场占有率情况（参考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有关证明等）（3分） | 0-3 |
| 样衣总体情况（24分） | 此处侧重于面料质量、款式、穿着舒适度、设计细节等的综合对比，专家打分以各窗口负责人的投票结果为主要依据。 | 谈判响应方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样衣（参考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所投服装的样衣，否则投标无效）（10分） | 0-6 |
| 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样衣是否符合采购文件和采购人需求，特别是样衣的款式设计是否结合采购人的工作环境体现高雅、大气；穿着是否美观、舒适；质地、面料是否实用、耐用；周身的服帖度，松紧度是否适宜（参考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所投服装的样衣）（8分） | 0-8 |
| 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样衣在细节设计上是否体现细致、精巧，具有独到的创意和见解，拼接、打褶部分的处理是否平整，线头的处理等（参考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所投服装的样衣）（6分） | 0-6 |
| 投标样衣的主要辅料的比较（4分） | | 谈判响应方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辅料小样，根据辅料小样，对投标产品选用的辅助材料及配件进行比较，是否符合采购文件和采购人需求，选用的辅助材料及配件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等（参考采购文件提供的辅料要求说明及谈判响应方提供的所投服装的辅料小样）（4分） | 0-4 |
| 组织实施方案（1分） | | 投标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可操作性等，包括面料采购、生产及供货、使用维护、检测、验收等内容，以及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1分） | 0-5 |
| 售后服务方案（3分） | | 谈判响应方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维护人员和机构等情况，服装质保期限情况，对交货后不合身的服装及质保期内出现问题的服装所采取的措施，在有效期内上门服务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等（2分） | 0-2 |
| 谈判响应方提供的售后维护机构和人员等情况，是否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在本地是否拥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非本地投标人在重庆主城区是否有分公司或办事处作为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以及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1分） | 0-1 |
| 质量保证措施和建设工期情况（2分） | | 谈判响应方按采购单位要求有明确的质量保证目标，质量保证措施和体系合理先进等（1分） | 0-1 |
|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和采购单位要求完成面料采购、生产及供货，是否承诺在采购文件要求的时间前确保按时交付，以及所采取的措施情况等（1分） | 0-1 |
| 备品备件情况（1分） | | 服装附件、备品备件的完整性、合理性等，是否承诺主要面料及辅料的备品备件按要求达到10％，并保留有效期三年（1分） | 0-1 |
| 承诺和优惠情况（1分） | | 是否给出优惠和承诺，程度如何；对后续服务等方面的优惠承诺，以及针对本次采购的其他特殊优惠承诺等情况（1分） | 0-1 |
| 商务部分 | 企业经营管理情况（1分） | | 企业内部管理规程，质量控制标准情况，所投标的服装是否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针对项目的管理措施等情况（1分） | 0-1 |
| 项目实施及人员情况（1分） | | 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建设经验，具有调动谈判响应方各项资源能力；安排参与项目的专业人员素质、技术能力、专业分布、经验等情况；项目实施人员数量是否充足，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具有类似项目的实施经验（1分） | 0-1 |
| 投标人基本情况（2分） | | 包括投标品牌获得地(市)以上著名品牌等各类荣誉证书复印件、名牌产品证书、产品质量免检证书、拥有专利技术的证明材料等证明文件等（2分） | 0-2 |
| 投标人类似项目建设的成功经验  （2分） | | 近三年来谈判响应方独立承担类似项目情况，结合已完工的工程案例和用户反应情况，参考合同或用户验收报告等工程实例证明（原件备查），是否有良好的工作业绩和履约记录等情况；如谈判响应方提供的合同复印件等实施项目证明材料与事实不符或与其无关，谈判小组将进行技术扣分直至认定投标无效（2分） | 0-2 |
| 价格部分 | 价格权值=0.45 | | （1）投标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45分。其他谈判响应方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由采购机构当场统一计算）。  (2)最终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总投资，价格分将作零分处理。 | 0-45 |

1.评标专家打分精确至小数点后1位，得分计算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上述内容中投标文件未涉及的得0分。

2.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3.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讨论、通过谈判评审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2）谈判小组审阅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

（3）谈判响应方根据顺序逐家进行方案讲解和系统演示，并回答谈判小组的提问。

（4）谈判小组全体成员围绕谈判要点集中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

4.评审

（1）最终报价。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谈判响应方在规定时间内确定最终报价。

（2）评审

谈判小组将对各谈判响应方的投标方案、报价、企业综合能力、对项目的投入等方面进行谈判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谈判响应方，根据最终有效报价、技术服务方案、公司综合实力等，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按照谈判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技术和服务及其他分=（谈判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谈判小组组成人员数。经统计，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标意见。

5.评标内容的保密

（1）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谈判响应方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人过程中，谈判响应方对评标机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6.废标

在采购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谈判响应方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谈判邀请方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谈判响应方。

7.中标书

确定中标人后，谈判邀请方将在“才聚渝中”微信公众号上公布评标结果。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机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考虑与下一次序中标候选人进行谈判或另行组织采购。

8.合同签订

中标人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代表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五、技术需求书

1.款式要求

款式设计要求体现：端庄大气、职业化兼舒适，各谈判响应方可根据采购需求自由发挥，设计出得体的工作制服。

2.基本配置

下表所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准 | 品名 | 颜色 | 款式 | 成份最低要求 | 填充物 |
| 1750元 以内 | 男女羽绒服 | 藏青色 | 提供样衣 | 面料：聚酯纤维、锦纶 | 白鸭绒或白鹅绒，含绒量90%，充绒量45-65克 |
| 羊毛衫 | 灰色 | 提供样衣 | 100%羊毛 | 无 |
| 1500元 以内 | 西服（上衣+西裤） | 藏青色 | 提供样衣 | 30%聚酯纤维 | 无 |
| 长袖衬衣 | 白色或淡蓝色 | 提供样衣 | 纱支 | 无 |
| 短袖衬衣 | 白色或淡蓝色 | 提供样衣 | 纱支 | 无 |

六、质量与服务要求

1.工作制服实行套试，根据采购人需要进行上门量身定制，供应商在完成全部服装制作后派员送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确保在2021年12月15日之前完成并通过验收，验收不合格采购单位有权无条件调换或退货。工作制服应按每人每套独立包装，并在包装上注明所属人员姓名及部门，对号发放。

2.两年内新进工作人员的服装，在采购人发出通知后一周内上门定身量制，并按相同面辅料和工艺制作，在定身量制的60日内送货上门，价格与投标时一致；两年内，如有工作人员的部分服装、领带或丝巾等单件需要添置，价格应不高于投标时明细所列的单价标准。

3.中标人提供的样衣和面料、辅料等的样品由采购单位封存至合同有效期终止。

4.采购人保留有在价格不变的情况下适当修改款式的权利。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单位代加工或贴牌。一经发现查实，取消本次中标资格，并予以相应处罚。

5.货款的支付划分三个阶段：

（1）第一阶段：项目签约完成，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费用的20%作为预付款；

（2）第二阶段：所供货物到货经甲方查验开箱清点无误并验收完毕后，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费用的80%。

6.违约责任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服装的应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逾期30天不能交付的，或者乙方将合同转包给其他单位代加工或贴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同时并不免除继续履行合同的义务。

（2）乙方所供服装与合同要求不符，甲方有权拒绝，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有关条款索赔。

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应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所列举的不可抗力。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甲方、乙方及采购机构三方协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能要求损失赔偿。

8.产品质量

（1）乙方保证按ISO9000系列标准或相应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工作制服设计、制作、检测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

（2）乙方须严格按投标文件和国家现行验收规范有关规定，精心组织实施、记录、检测。

（3）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的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4）产品验收：应按设计方案、技术交底、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单、国家和（部）颁发的有关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相关的国际标准为依据，并有相关专业测试单位出具相应的测验结论报告。

（5）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如乙方项目实施人员在实施中违反操作规定造成人员伤亡事故或实施现场防范措施设置不明造成人员伤害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9.争议处理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